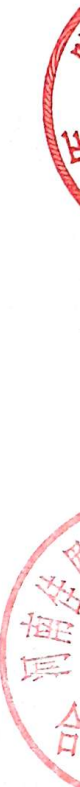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JOYED20250801

# 设备维保合同

河南佳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七月



甲方：息县中心医院

乙方：河南佳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达成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内容包括具体条款、附件及合同中提及的其他文件。

## 第一条 服务设备

产品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序列号	服务金额	备注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系统	航卫通用电气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Optima advance	082421090908	660000.00 元	/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三年（合同为一年一签。甲方对乙方上一年度服务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的合同。）
2. 本次合同为第一年。合同履行服务期限：2025年8月1日至2026年7月31日。

## 第二条 约定事项

1. 甲方每年为乙方设备提供 4 次保养和巡检服务，确保设备符合原厂的质量要求。
2. 甲方在接到乙方维修通知后，电话响应时间 $\leq 1$  小时，现场响应时间 $\leq 24$  小时，更换特殊配件时间 $\leq 72$  小时。每次维修后进行性能测试，保证维修及更换备件后，达到设备的正常运行标准要求。
3. 支持远程故障诊断服务和无限次人工服务。
4. 提供球管保用服务，保证提供原厂全新球管。
5. 设备年开机率： $\geq 95\%$ （一年以 365 天计算）。

## 第三条 服务质量验收与评价

1. 验收标准：乙方与甲方主管部门双方联合验收。
2. 验收期限：甲方应自乙方一年服务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服务情况给与评价。
3. 服务期内甲方可根据临床实际需求对服务标准提出要求，但不能超出维保服务范围内服务为内容。

## 第四条 不可抗力和违约责任

1.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合同/协议项下的义务，该一方无需为此承担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或说明。双方应当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协议履行的影响，协商决定是否终止或推迟履行，或部分或全部免除受影响一方的义务。本条所称的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使受影响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合同项下义务（金钱给付义务除外）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洪水、地震及其他自然灾害、严重传染病、罢工、战争、暴乱、恐怖袭击、法律变化、政府命令或行为、贸易制裁、禁运、供应链中断，以及其他重大或突发事件。

2. 除不可抗力或乙方不可能控制的因素导致的情形外，如乙方由于非甲方的原因而不再履行本合同，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除不可抗力或甲方不可能控制的因素导致的情形外，如甲方由于非乙方的原因而不再履行本合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付清至合同解除日期前应付的款项外，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在任何情况下任何一方因本合同而承担的责任不超过本合同签署时双方约定的设备当期服务合同价款，且不承担间接损失（如利润或收益损失）。

3. 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乙方认可甲方擅自维修、移机、保养及更换第三方零备件及耗材，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对于合同解除前乙方已提供的服务，甲方仍有义务支付相应款项。

4. 如果甲方在本合同付款条款规定期限内还未支付相关款项，乙方有权中止或解除合同，并可要求甲方支付所有中止或解除日前已到期的应付款及违约金。在中止或解除合同之前，乙方将书面通知甲方。

### 第五条 争议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双方应友好协商，若争议发生后的三十天内双方仍未达成解决方案，则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六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 第七条 付款方式及账号

#### 1. 付款方式：

服务期满半年（即 2026 年 1 月 31 日）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人民币：110000.00元（大写：壹拾壹万元整），剩余人民币：110000.00元（大写：壹拾壹万元整）款项在本期合同期满（即 2026 年 7 月 31 日）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 2. 乙方账号：

收款账户：河南佳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161152127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科路支行

甲方（盖章）：息县中心医院

乙方（盖章）：河南佳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7.28

日期：2025.7.28

